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潘志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志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9,364,654.64	454,378,577.36	-2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78,234.79	6,800,900.65	-42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85,628.47	5,620,130.15	-59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2,593.74	3,169,455.03	-37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4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4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1.10	-1.14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5,804,755.14	1,778,825,153.51	-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6,422,273.11	610,814,327.77	-3.99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85,391,68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7,372.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5,69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26,504.29	主要为出售远期外汇合约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理财产品其他流动资产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1,523.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8,03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5,671.75	
合计	5,907,393.6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非流通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FORDCHEE DEVELOP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29.10%	53,940,530	0	无	0	
EUPA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13.09%	24,268,840	0	无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4.96%	9,196,449	0	无	0	
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2.49%	4,621,596	0	无	0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1,972,523	0	无	0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	1,956,752	0	无	0	
陈永泉	境内自然人	1.02%	1,897,343	0	无	0	
陈永清	境外自然人	0.80%	1,488,949	0	无	0	
陈丽娟	境外自然人	0.72%	1,330,434	0	无	0	
丁晓仑	境内自然人	0.59%	1,103,000	0	无	0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FORDCHEE DEVELOPMENT LIMITED		53,940,530		境内上市外资股		53,940,530	
EUPA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		24,268,84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4,268,84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9,196,449		境内上市外资股		9,196,449	
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		4,621,596		境内上市外资股		4,621,596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972,52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972,523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956,752		境内上市外资股		1,956,752	

陈永泉	1,897,34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897,343
陈永清	1,488,949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88,949
陈丽娟	1,330,43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30,434
丁晓仑	1,103,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0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第二第四大股东系本司的法人控股股东。本司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	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49,550.00	3,925,850.00	38.81	主要系本期远期外汇合约评价利益所致；
应收账款	166,051,743.35	270,052,420.89	-38.51	主要系本期营收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1,529,753.57	0.00	100.00	主要系年初无定期存款计提利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508,562.57	35,318,724.60	-33.44	主要系本期出口退税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119,696.54	2,059,623.18	100.02	主要系厂房修缮工程未验收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047,050.35	4,388,248.42	37.80	主要系本期房屋修缮工程摊销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5,564,600.41	10,832,951.89	43.68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9,532,657.35	20,024,149.15	47.49	主要系本期开立银承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4,918,125.10	11,661,974.88	113.67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864,727.20	2,824,721.65	36.82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6,244.36	1,448.76	1,021.26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106,001.00	4,619,820.87	-54.41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项 目	本期累计数	上期累计数	增（减）%	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营业总收入	319,364,654.64	454,378,577.36	-29.71	主要系本期营收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665,399.89	1,738,365.97	571.06	主要系本期未实现的汇兑评价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776,486.26	-1,181,070.83	50.41	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回转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23,700.00	0.00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未操作远期外汇所致；
投资收益	5,902,804.29	213,698.63	2,662.21	主要系本期远期外汇交割收益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27,372.40	172,996.23	89.24	主要系本期出售财产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255,697.00	516,075.00	143.32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81,354.88	1,000,457.93	-71.88	主要系去年同期风灾理赔及上海灿坤三期承租违约赔偿所致；
营业外支出	29,831.46	56,900.45	-47.57	主要系去年同期捐赠助学公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348,766.94	3,622,669.95	-90.37	主要系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2,593.74	3,169,455.03	-378.99	主要系本期营收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4,673.70	21,832,513.50	-128.24	主要系去年同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或有事项

（1）由于 MTN Products, Inc./ Water Solutions (Hong Kong) Ltd. (“MTN/WSL”) 未及时支付相关的货款以及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订单, 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灿坤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向 SUPERIOR COURT OF CALIFORNIA COUNTY OF LOS ANGELES 递交诉状, 起诉 MTN/WSL 支付货款美金 707,522.92 元以及备料损失美金 1,402,940 元, 请求金额合计美金 2,110,462.92 元。截止本报告日止, 本案目前还在审理中。

（2）由于飞利浦照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飞利浦照明”）未按相关的约定支付相关的货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灿坤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向龙海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飞利浦照明支付货款人民币 2,499,658.4 元。2018 年 1 月 12 日收到法院一审判决, 判决飞利浦支付漳州灿坤货款人民币 423,345.63 元及逾期利息。本公司已提起上诉。

（3）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灿坤”）与天垣（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垣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签订《场地租赁合同（西北角）》,《房屋租赁合同（北楼）》, 2013 年 7 月 29 日签订《场地租赁合同（东南角）》,《房屋租赁合同（华荣路 23 号）》（部分房屋）。厦门灿坤将兴隆路 88 号厂区内的部分场地和房屋租赁给天垣公司用于经营活动。

由于天垣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租金以及擅自超范围使用租赁物, 本公司向厦门湖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相关的租金, 2015 年 12 月 29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裁定将四案合并审理。2017 年 5 月 30 日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判决天垣公司支付本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天垣公司提起上诉, 本案目前还在审理中。

（4）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灿坤与鑫达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达电机”）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签订《产品供应合同》, 合同有效期为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并于 2011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 2011 年 ED 采购合同》及《特别约定条款》等协议, 协议约定漳州灿坤向鑫达电机采购产品。因鑫达电机产品质量问题导致漳州灿坤拒绝支付货款并终止合同, 2011 年 12 月 23 日鑫达电机向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请求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令漳州灿坤支付合同已履行部分尚未支付的货款 479,089.06 美元, 折合人民币为 3,071,535.78 元, 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 同时要求漳州灿坤继续履行尚未履行的合同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义务对应的货款为美元 189,423.25 元）。

漳州灿坤于 2012 年 1 月 8 日提起反诉, 由于鑫达电机供应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的约定, 导致漳州灿坤生产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被要求退货及取消订单, 给漳州灿坤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及声誉影响, 请求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令解除双方的合同并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 万元、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762.16 万元。

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作出一审判决（【2012】漳民初字第 8 号），判决如下：一、被告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之内支付给原告鑫达电机有限公司货款 479,089.06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3,071,535.78 元；二、原告鑫达电机有限公司与第三人博罗县联元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共同支付给被告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违约金人民币 1,233,399.70 元；三、解除原告鑫达电机有限公司、第三人博罗县联元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之间未履行的 10 个批次订单；四、驳回原告鑫达电机有限公司的其他诉

讼请求；五、驳回被告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双方均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一、维持一审判决第三、四、五项；二、变更一审判决第一项为：灿坤实业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之内支付给鑫达电机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2,375,547.92 元；三、变更一审判决第二项为：鑫达电机有限公司与博罗县联元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共同支付给被告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违约金人民币 537,411.84 元。

鑫达公司和联元公司供应的瑕疵马达共 103,638 台，其中在（2012）漳民初字第 8 号案件中已公证拣出的有 23,035 台；后在该案二审期间灿坤公司对剩余瑕疵马达再次进行了公证拣出，数量为 80,603 台。漳州灿坤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提起民事诉讼：根据【2012】漳民初字第 8 号判决意见，请求返还剩余瑕疵马达 80,603 台的相应货款，鑫达公司和联元公司还应赔偿灿坤公司由此产生的其他损失。目前案件还在审理中。

（二）、漳州灿坤对其孙公司灿坤先端智能增资进度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对其孙公司灿坤先端智能进行增资，具体详阅 2018 年 2 月 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对其孙公司灿坤先端智能进行增资的公告》。目前审批中。

（三）、漳州灿坤对其孙公司 Pt.Star Comgistic Indonesia 原部份增资款用途变更进度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通过，控股子公司变更对其孙公司 Pt.Star Comgistic Indonesia (简称“SCI”)原部份增资款用途，具体详阅 2018 年 2 月 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变更对其孙公司 SCI 原部份增资款用途的公告》。目前审批中。

（四）、设立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漳州灿坤投资有限公司，具体详阅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对其孙公司灿坤先端智能进行增资的公告	2018 年 02 月 02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变更对其孙公司 SCI 原部份增资款用途的公告	2018 年 02 月 02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18 年 04 月 28 日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香港侨民投资有限公司 (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	股份增持承诺	基于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在公司股票实施缩股方案并复牌后，若公司股价低于每股 HKD2.40 元时进行增持，并拟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不超过十二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即 370.78 万股）。若 12 个月内增持 2% 股份计划完成，股价还触及目标价时，将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要约方式继续实施增持。	2012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复牌，自复牌起至目前，由于公司股价未达增持条件，香港侨民投资有限公司未实施增持。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银行	否	否	远期外汇	36,551.81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18,662.79	11,561.68	19,656.78		16,895.03	0.29	797.45
合计				36,551.81			18,662.79	11,561.68	19,656.78		16,895.03	0.29	797.45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3/3/12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3/5/18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交割日的签约汇率与交割日市场汇率的差异而产生汇兑收益或亏损。 2、控制措施： （1）原则：本公司之金融衍生品操作皆以避险为目的，不从事非避险之交易性操作；公司不得超出经营实际需要从事复杂衍生品交易，不得以套期保值为借口从事衍生品投机；公司整体避险契约总额以不超过既有资产负债之净曝险部位加公司未来一年内因业务产生之资产负债净曝险部位为限。 （2）岗位要求：参与投资的人员应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资的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3）操作规范：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前，应合理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应当在多个市场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询价。公司应严格控制衍生品投资的种类及规模，尽量使用场内交易的衍生品。 （4）定期评估：衍生品投资每月至少需评估两次，评估报告需送董事会授权之高阶主管人员。公司金融衍生品投资交易情形报告需每年报送董事会一次。公司各子公司只需报送该子公司董事会即可。 （5）止损点：单一衍生品投资损失上限与全部投资损失上限以不超过其投资总金额之百分之二十为限。 （6）稽核制度：公司审计部门定期稽核衍生性商品交易并制作报告交付相关单位。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1）报告期投资衍生品已交割部份影响损益金额为人民币 645.08 万元，未交割部份评估收益金额为人民币 152.37 万元，其中上年度投资衍生品未交割远汇评估收益回转人民币 392.59 万元。 （2）原签约银行在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提供已签约未到期远期结汇交易当期汇率银行估算表。 （3）依截止当月未到期签约金额*估算表汇率与买入货币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已为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 01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 03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年报与一季报预亏的问题，与 B 股改革的问题
2018 年 03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 03 月 2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和 B 股改革的问题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842,553.36	564,381,960.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49,550.00	3,925,8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051,743.35	270,052,420.89
预付款项	13,061,982.14	10,939,777.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29,753.5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508,562.57	35,318,724.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8,071,614.03	195,711,505.2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003,086.95	413,119,671.14
流动资产合计	1,339,518,845.97	1,493,449,910.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	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1,268,117.72	32,125,408.51
固定资产	169,048,296.12	173,361,312.05
在建工程	4,119,696.54	2,059,623.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303,564.06	29,501,389.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47,050.35	4,388,24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64,665.12	22,682,48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94,519.26	21,216,77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285,909.17	285,375,242.92
资产总计	1,625,804,755.14	1,778,825,153.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64,600.41	10,832,951.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32,657.35	20,024,149.15
应付账款	452,358,259.77	583,540,229.36
预收款项	24,918,125.10	11,661,97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137,337.87	44,803,501.77
应交税费	3,864,727.20	2,824,721.65
应付利息	16,244.36	1,448.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519,017.68	51,138,758.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5,910,969.74	724,827,735.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856.55	156,540.09
专项应付款	109,137,778.28	109,137,778.2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9,945.92	1,431,505.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047,580.75	110,725,823.45
负债合计	726,958,550.49	835,553,559.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391,680.00	185,391,6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6,808,965.79	296,808,965.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06,001.00	4,619,820.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88,636.90	33,888,636.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226,989.42	90,105,22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6,422,273.11	610,814,327.77
少数股东权益	312,423,931.54	332,457,266.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846,204.65	943,271,59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5,804,755.14	1,778,825,153.51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56,283.70	5,342,389.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28,037.12	20,741,059.08
预付款项	215,712.00	443,84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7,598.90	472,467.07
存货	12,870,257.68	16,130,234.0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3,556.88
流动资产合计	50,057,889.40	44,153,554.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	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2,914,701.56	922,914,701.56
投资性房地产	31,818,440.40	32,598,504.60
固定资产	1,470,769.30	1,568,125.7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499.99	56,249.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99.82	18,93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5,642.18	10,492,46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6,777,853.25	967,688,983.34
资产总计	1,016,835,742.65	1,011,842,53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405,172.40	71,274,018.34
预收款项	3,828,526.06	1,664,602.93
应付职工薪酬	3,678,923.53	2,981,548.19
应交税费	963,673.38	894,510.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0,839,107.52	288,656,915.6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5,715,402.89	365,471,595.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35,715,402.89	365,471,595.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391,680.00	185,391,6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1,490,289.82	271,490,28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88,636.90	33,888,636.90
未分配利润	190,349,733.04	155,600,33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1,120,339.76	646,370,94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6,835,742.65	1,011,842,537.37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3、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9,364,654.64	454,378,577.36
其中：营业收入	319,364,654.64	454,378,577.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8,168,095.81	444,388,401.44
其中：营业成本	293,239,451.95	387,349,957.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43,568.77	3,337,174.29
销售费用	13,638,807.57	17,801,039.57
管理费用	38,257,353.89	35,342,935.42
财务费用	11,665,399.89	1,738,365.97
资产减值损失	-1,776,486.26	-1,181,070.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2,804.29	213,6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372.40	172,996.23
其他收益	1,255,697.00	516,07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93,867.48	10,892,945.78
加：营业外收入	281,354.88	1,000,457.93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831.46	56,90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99.46	6,900.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42,344.06	11,836,503.26
减：所得税费用	348,766.94	3,622,669.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1,111.00	8,213,833.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1,111.00	8,213,833.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78,234.79	6,800,900.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损益	-8,012,876.21	1,412,932.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1,759.83	211,819.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13,819.87	158,864.4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3,819.87	158,864.4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13,819.87	158,864.4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939.96	52,954.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242,870.83	8,425,65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92,054.66	6,959,765.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50,816.17	1,465,887.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5,078,057.17	21,002,892.18
减：营业成本	20,332,971.17	15,142,772.24
税金及附加	605,071.88	729,157.30
销售费用	1,754,858.63	2,156,628.15
管理费用	1,433,363.89	2,943,317.20
财务费用	-1,065.19	-15,902.72
资产减值损失	-251,973.27	-1,150,303.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547,555.83	30,310,25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52,385.89	31,507,474.12
加：营业外收入	18,469.97	41,647.63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63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66,223.86	31,549,121.75
减：所得税费用	16,826.32	266,21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49,397.54	31,282,905.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49,397.54	31,282,905.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749,397.54	31,282,905.98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714,037.46	491,298,063.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253,887.28	50,899,572.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7,968.49	19,055,47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885,893.23	561,253,114.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927,995.77	421,536,51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21,877.12	71,049,72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6,015.63	16,287,37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12,598.45	49,210,05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728,486.97	558,083,65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2,593.74	3,169,45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450,800.00	32,729,887.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6,650.10	229,280.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7,716.15	1,882,58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00,000.00	9,819,37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35,166.25	44,661,13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79,813.74	18,968,16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92,047,415.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64,600.00	134,062,79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244,413.74	345,078,38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09,247.49	-300,417,25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08,330.63	25,036,648.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9,28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330.63	31,935,930.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73,004.33	10,103,416.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182,518.61	10,103,416.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73,004.33	10,103,41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4,673.70	21,832,513.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87,492.59	-2,285,644.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504,007.52	-277,700,92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381,960.88	738,195,72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877,953.36	460,494,801.53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58,389.74	35,261,06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9,931.71	14,251,81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18,321.45	49,512,87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07,058.89	38,935,02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4,419.01	4,595,97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1,402.40	1,423,553.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9,027.17	9,177,81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51,907.47	54,132,35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3,586.02	-4,619,48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547,555.83	30,310,250.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47,555.83	30,310,25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22,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7,555.83	30,287,30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06	21.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13,893.75	25,667,84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2,389.95	6,668,21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6,283.70	32,336,061.24

法定代表人：潘志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志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清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